



2025—2026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山东圣翰财贸职业学院

2026 年 10 月

前 言

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和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教办厅〔2017〕3号），严格落实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》、教育部《关于公布〈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〉的通知》（教办函〔2014〕23号）精神和要求，山东圣翰财贸职业学院结合 2025—2026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实际开展情况，编制形成本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。

本报告包括工作概述、主动公开情况、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、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、学校信息公开受举报情况、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、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七部分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止，本报告发布在山东圣翰财贸职业学院信息公开网站（<http://www.sdshxy.edu.cn/>）。因篇幅所限，对本报告内容如有进一步问询需求，请联系山东圣翰财贸职业学院信息公开办公室。

通讯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明发路 1666 号

邮编：250316

联系电话：0531-59686666

电子邮箱：sh@sdshxy.edu.cn

一、工作概述

2025—2026 学年，全校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凝心聚力，求是创新，加快建设省内知名的一流职业院校。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以及省教育厅相关工作要求，把信息公开作为推进依法治校、深化民主办学、履行办学服务职能、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的重要抓手，严格遵循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工作原则，持续优化面向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服务，畅通学校与社会沟通互动渠道，助力学校核心办学竞争力稳步提升。本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健全体制机制，规范信息公开运行流程。学校统筹推进信息公开工作，实行“党委统一领导、学校行政主持、纪检监察与工会协调监督、职能部门各负其责、教职员工积极参与”的信息公开体制，充分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各相关部门在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指导下，强化协同联动，压实工作责任，实施信息分类规范管理，推动信息公开长效机制落地见效。学校严格遵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等法律法规，抓实抓细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，在信息发布全流程强化保密风险意识，严格执行保密审查程序，统筹处理好信息公开与安全保密的关系。常态化指导各职能部门对已公开内容开展自查核验，坚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，保障信息公开工作平稳有序运行。

（二）对标清单要求，做实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学校深入贯彻落实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》《教育部关于公布〈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〉的通知》，进一步厘清各部门职责边界，动态更新公开内容，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平台及各部门网站公开栏目标标准化建设，筑牢平台安全底座，提升系统稳定性与拓展能力。及时发布招生考试、财务资产、人事人才、教育教学质量、学生管理服务、对外交流合作等重点领域信息，持续加大招生、财务、人事等社会和师生高度关切领域信息公开力度，切实保障在校师生与社会公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，推动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，赋能学校高质量发展。

（三）建强多元载体，持续提升信息公开服务质效。为提升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时效，及时回应各类社会关切，学校持续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一是注重发挥传统信息发布平台的信息公开主渠道作用。充分利用学校门户网站、信息公开网、办公系统以及各职能部门网站，打造条目清晰、重点突出、内容全面的信息公开窗口，及时发布各类信息；二是不断发掘信息公开的新载体，构建多样化信息公开渠道。借助微信公众号、抖音、微博、数字化校园等新媒体平台，形成层次丰富、覆盖面广、互为补充的公开渠道，更为及时有效地回应师生员工、社会公众关切。同时将宣传栏、校园电子屏幕等作为重要补充，重点加强学生相关信息的宣传推送。

二、主动公开情况

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和学校实际，我校通过多种形式主动公开 20 余类信息，涉及到学校概况、教学科研、学生工作、

财务资产、国际交流、后勤保障、安全稳定等各方面工作，主动公开信息共计 1200 余条。

其中，学校官网发布各类宣传报道、通知、公告、学术动态等 700 条，学校官方微信公众号、微博、抖音等新媒体公开信息 626 条；校长信箱、信访、热线等途径处理答复相关诉求 363 件；通过学生就业网及相关微信公众号公布各类就业创业信息 900 余条，在招生网及相关微信公众号发布招生考试信息 300 余条；向新华网、学习强国平台、教育在线、齐鲁晚报、海报新闻等中央及省市媒体提供、推荐反映学校重大发展、先进典型的新闻文稿或素材 30 余次。具体内容

包括：

（一）学校概况：包括学校基本情况、学校发展规划、校园基础建设规划、年度工作要点、规章制度、行政文件、办事流程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点、联系电话、校历周历等情况。

（二）教学科研：公开学生学籍管理、考试管理规范、学科专业建设、教学成果、非学历教育办学等情况；发布科研项目管理、科研奖励、科研成果转化等相关信息；对专业设置、课程建设、教学管理制度予以公开，配套提供办事指南，便利师生办理业务；及时公示专业、课程、教材建设以及教学改革项目建设进展。

（三）学生工作：公开奖助学金评审政策、学生奖惩管理制度，发布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、就业信息及就业统计相关内容；在学生工作部门网站及新媒体平台推送思想政治教

育、学生党建、学生管理服务信息，公示各类评优评先、奖励资助遴选结果。

（四）招生考试：公开招生章程、招生计划、招生简章、考试大纲、考试须知、公示录取名单、录取结果查询及新生入学指南等情况，通过报考指南、学校官网、阳光高考信息平台、微信公众号等渠道，主动公开本年度招生专业、学费标准等与考生相关的信息，提供考生咨询服务、监督投诉电话等。

（五）干部人事：公开选拔干部、人事招聘与管理、人才引进、师资队伍、职称评聘及考核等。

（六）财务信息公开：发布财务管理制度，依托财务处官网公开制度文件、岗位职责、收费投诉渠道、业务办理地址等内容。

（七）审计监督工作：公开审计管理制度及配套专项审计制度，公布违规违纪问题投诉举报电话。

（八）国际交流与合作：发布中外合作办学、师生出国（境）交流项目、校际友好交往等相关信息。

（九）后勤保障服务及安全稳定：发布学生保障服务、校园安全稳定相关制度规范。公开物资设备采购、图书采购管理等，加大招采信息公开力度，公开后勤服务机构设置与岗位职责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

本学年度，学校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。本学年度，我校不存在不予公开的情况，也没有因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或减免费用的情况。

四、信息公开评议情况

针对师生及社会公众的投诉、来电、来函咨询事项，学校均严格按照工作流程及时处置，并按要求做好工作汇报。各职能部门结合事项实际研究研判，以适宜方式做好答复反馈。学校充分重视师生与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推动作用，多措并举引导师生、社会各界参与学校信息公开建设，精准做好信息公开服务，依托新闻媒体搭建与社会公众良性互动桥梁。

总体来看，校内师生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满意度良好，社会各界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整体反响积极。

五、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

本学年度，学校没有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，没有因学校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六、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

随着学校依法治校、民主办学持续深化，广大师生和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关注度不断提升，对公开工作的质量标准提出更高要求。学校持续优化公开模式、拓宽公开渠道、丰富公开内容，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，但在公开形式创新、工作队伍能力建设、公开流程规范化等方面仍存在提升空间。

下一步，学校将对标新时代新要求，积极探索信息公开工作新思路新举措；深化信息公开业务研究，创新线上线下联动公开工作机制；常态化开展业务学习培训，全面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专业履职能力。

七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